

文艺评论

在荒诞喜剧与历史隐喻间的挣扎与妥协

□ 杨章池

陈佩斯执导的电影《戏台》，将民国北平一个戏班在军阀混战夹缝中求生的荒诞遭遇搬上银幕，意图让权力与艺术纠缠博弈，映照当代文化生产的深层困境。其批判锋芒时有闪耀，却在艺术表达的完整性与思想深度上屡陷泥沼。这种尴尬境地，正是特定的创作者、特殊受众群与复杂时空语境共同发展的结果。

立意：荒诞戏台背后隐藏了什么？

洪大帅强令《霸王别姬》改为“霸王不死”，这赤裸裸的“关公战秦琼”式霸凌，直指权力对艺术本体与历史逻辑的肆意篡改。影片特意呈现了被篡改的唱词：“此去江东招旧部，卷土重来未可知”——精准映射了当下诸多“魔改经典”、解构崇高以迎合低级趣味或特定叙事的文化闹剧。当洪大帅随后登上戏台，为霸王“大放悲声”，权力者的情感宣泄看似为角色增添了“人性”维度，实则更深层地揭示了权力如何依照自身逻辑扭曲、占用乃至消费艺术符号，其本质仍是一种更隐蔽的文化阉割。

黄渤饰演的包子铺伙计大嗓儿，被权力随机指认登上戏台扮演霸王，一方面直观展现了“指鹿为马”的荒诞与愤怒；另一方面，其笨拙、真诚甚至荒唐走板的表演，又隐喻着某种“草根逆袭”“下里巴人”登上大舞台的开放性。在“人人皆可成名十五分钟”的流量时代，大嗓儿意外成为舞台焦点的情节，与网红经济、素人一夜爆红的当下语境形成了辛辣的互文。当大嗓儿亮出（对舞台）正反不分的破绽，嘶吼着不成调的唱词，观众的笑声中确实藏着对僵化文化秩序被意外解构的快感，但也混杂着对文化标准失序、价值判断混乱的隐忧。

城墙之上，徐志胜饰演的蓝大帅巨幅肖像高悬，这一设定本身就是个巨大的玩笑（“梗”），它既是影片对自身所处娱乐工业语境的戏谑自嘲，也尖锐地指向了一个核心悖论：影片试图以谄媚姿态来嘲讽讽刺，用流量明星来解构流量法则本身。徐卓儿饰演的六姨太的无脑追星则将批判矛头指向受众，其盲目、狂热、移情与身份寄托，活现了百年来“戏瘾”病理的延续，是对当下饭圈文化中“失去自我”特征的强化显影。

陈佩斯将自身半生坎坷与权威平衡的切肤之痛，凝练成班主侯喜亭的挣扎与“孤勇”。这种揉入个人际遇的悲情底色，曲径通幽地接通了社会大众对于强权的普遍不满、对于压榨的本能抗拒，唤醒了深植于历史中的集体创伤记忆。因此，影片收获的不仅是笑声，更有强烈的共鸣，这种共鸣甚至形成了某种“护主”效应——当批评影片的观点出现时，竟也遭遇了类似饭圈“骂骂护主式”的围攻。

叙事：摇摆的坚持、机械的救赎与思想的贫血

陈佩斯饰演的侯喜亭，对台柱子金啸天酗酒误事痛心疾首，对后辈凤小桐爱护提携，对“老祖宗规矩”竭力维护。然而，当洪大帅的枪口真正抵住戏班咽喉，其躬身屈膝的“活命哲学”，瞬间消解了此前苦心经营的艺术尊严。这种动摇并非角色弧光的必然发展，更像是一种叙事的自我背叛：既想批判强权的蛮横，又不敢让艺术守护者真正昂首挺胸地抗争；既想展现艺术家在夹缝中的挣扎，又在关键时刻滑向彻底的大儒。影片叙事也正如侯喜亭一样，不坚决，不彻底，陪着小心。

面对洪大帅“霸王不能死”的荒唐指令，编剧给出的解决方案是“灵机一动”，正牌霸王金啸天恰好醒来，与台上冒牌货大嗓儿形成对峙。这场看似高潮迭起的戏份，实则投机取巧。金啸天登台“救场”，并非出于艺术坚守的觉醒或勇气的爆发，而是酒醒初醒、不明就里的状态下，凭借多年训练的“肌肉记忆”进行的本能表演。潜在的尖锐冲突瞬间转化为一场闹剧，轻易化解了叙事压力。

当“真假霸王”对峙难分难解、矛盾无法收场时，一声突兀的炮响，宣告蓝大帅攻城。这是古希腊戏剧“机械降神”手法在现代的拙劣翻版。它粗暴地将精心构建的权力压迫系统简化为一个可以靠外部武力轻易驱散的偶然事件。影片虽然敢于呈现这种近乎无解的历史循环困境，但将凤小桐的个人悲剧作为对戏班整体妥协的某种“赎罪”或警示，本质上是系统性文化暴力与结构性压迫，偷换为个体的道德困境与选择，削减了思想锐度。

表演：小品基因、脸谱困局与剧本苍白

喜剧的核心是悲剧精神。陈佩斯饰演的侯喜亭，本应蕴含巨大的悲剧潜能。然而，其表演残留着过于明显的小品后遗症。侯班主的焦虑、恐惧、无奈，常常外化为瞪眼、跺脚、五官乱飞、肢体动作夸张的舞台化表达。一个承载着艺术尊严挣扎与生存重压的老板的“隐忍”，被演得带有强烈的滑稽感。当根深蒂固的舞台习惯压过了电影表演所需的克制、内敛与层次感，角色的悲剧内核便被无情地消解在闹剧的氛围中。

洪大帅被委武塑造成在暴戾凶残与憨傻感性、市井莽莽与文艺票友之间反复横跳、缺乏内在逻辑的集合体。对凤小桐垂涎时的猥琐笑、与大嗓儿称兄道弟的江湖气、突然翻脸拔枪的凶相，这些碎片化的呈现缺乏一个复杂上位者应有的气质层次与心理依据。“微服探后院”等段落依赖大量“歪打正着”的偶然性推动，细节失真、缺乏常理，让人捏

汗的同时更削弱了人物的可信度。姜武本人憨厚质朴的气质，也与角色需要的复杂、阴鸷、莽莽起家的枭雄感存在先天冲突，无法呈现影片试图赋予的“第三个霸王”（权力化身）应有的隐喻厚度。

陈大愚饰演的徐明礼，将“墙头草”演成了浮夸、造作、稚嫩的油腻青年，其立场摇摆，缺乏深刻的讽刺或无奈，只剩下令人不适的滑稽。杨皓宇饰演的吴经理沦为功能性角色，“要出大事”“完了完了”等单一扁平的台词不断重复。这些配角的单薄指向了剧本的深层问题——思想贫血。对权力附庸者的认知流于表面，对戏班管理者的刻画空洞无物，导致他们缺乏有双关意味、能揭示世态人情的深刻台词，只能依靠碎嘴和重复传递着廉价的焦虑感。

唯一的亮色是余少群。他诠释的巨角风范，眼神流转间流露的鄙夷、悲悯与孤高之气，守住了角色作为艺术纯粹性象征的尊严。

形式：当劣质外景切入戏台

改编自话剧的《戏台》，其核心场景高度集中于戏台后台及周边狭小空间，这本可成为其独特的电影美学优势——一个封闭的、高压的“戏台结界”。人物在逼仄楼梯间碰撞穿梭、喧闹拥挤的化妆间、空间限制导致的连环“事故”，本可营造出“螳螂壳里做道场”般的精妙张力与黑色喜剧效果，甚至接近布莱希特所倡导的“间离效果”，提醒观众对舞台（现实）的审视而非沉浸。但主创人员对纯粹的舞台假定性缺乏信心，执意引入了多处写实外景，在视觉上撕裂了精心构建的戏剧象征体系，在节奏上拖沓冗余，在美学上更是灾难性的“硬融”。它们粗暴地将观众从“戏中戏”的假定性、象征性空间拉回到平庸的现实主义语境，彻底瓦解了影片形式（比如，舞台情景电影）探索的可能性。

若影片能彻底拥抱其舞台本源，借鉴京剧“三五步走遍天下，七八人百万雄兵”的写意精神，处理手法将截然不同：侯喜亭寻人，或许只需演员在虚拟幕布前疾走几步，配合急促的锣鼓点；军阀攻城，完全可以由密集的炮火音效、震动的房梁灰尘、演员惊慌失措的反应来暗示；火车进站，更是一声悠长的汽笛就行。这些声音符号和象征性表演，既能完美延续“戏中戏”的间离美学，又能为观众腾出广阔的思想空间，实现更高级的电影化表达。但主创既舍不得电影语言的所谓“丰富性”，又抛不下舞台叙事的安全感，最终导致影片在话剧与电影的夹缝中左右支离，既未充分发挥电影的时空自由，又丢弃了舞台假定性独特魅力。

洪大帅的枪、蓝大帅的炮、大嗓儿的破锣嗓、侯班主的叹息，共同合奏了一曲关于文化在权力漩涡中沉浮的悲歌——戏台永远在更换主角，而艺术的河流，依旧在重重阻碍下，艰难地寻找新的河床。

好书推荐

给青少年的时代榜样课：看见榜样 照亮自己

我们常说，孩子的成长需要方向、方法与力量。可在快节奏的信息洪流里，什么样的内容，既能让孩子看得见路，又能走得稳当？我们的答案是：让真实的人与真实的奋斗，成为孩子的长期陪伴。这正是给青少年的时代榜样课系列图书的用意所在。

这个系列图书汇聚了科学家、教育家、工程师和一线奋斗者的故事：

有仰望宇宙的大科学家，有把论文写在祖国大地上的实干家，有把一生交给三尺讲台的教育家，也有在关键岗位默默耕耘的建设者。

他们的共同点很简单——把热爱做到极致，把责任扛在肩上。

从仰望星空开始：

《中国天眼：南仁东传》



推荐理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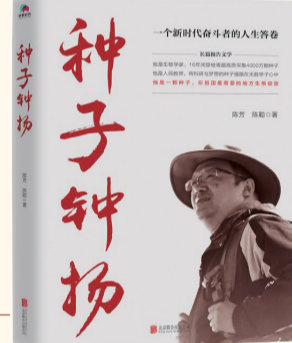
今年秋季，人教版八年级新教材里多了一篇课文《天上有一颗“南仁东星”》，节选自《中国天眼：南仁东传》。这不是普通人物的小传，而是用大量一手资料与珍贵照片，立体书写“天眼”首席科学家南仁东的二十多年坚守。作者王宏甲为国家一级作家，长期深耕报告文学，写法“微著并重、气势开阔”，适合作为家庭亲子共读的科学与人文学双重视本。

在平凡里种下不平凡：

《种子·钟扬》

推荐理由：

钟扬，16年援藏，行走50万公里，累计收集上千种植物、四千万颗种子；他既是科学家，也是人民教师与援藏干部，用生命守护生物多样性。这本书不仅写科研，更写“如何成为那样的人”。读完你会发现，“种子”不只在土壤发芽，也会在孩子们心里生根——这就是“精神珠峰”的力量。



梦想与时代同频：

《人民院士：我与共和国同龄》



推荐理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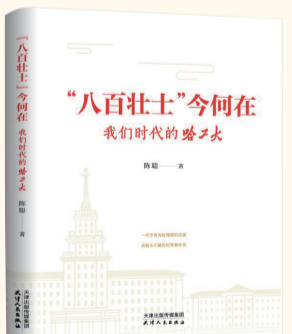
这本由光明日报记者原创的报告文学，聚焦7位与共和国同龄的院士：姜德生、彭永臻、邢冠周、祝世宁、刘云圻、苏义脑、李玉良。他们的成长与新中国的崛起同向而行，是“人民院士为人民”的生动注脚。对孩子来说，这是把知识用来解决真实问题的范本；对家长来说，这是把家国情怀从口号落到行动的教材。

用热血与专业撑起新中国的“硬脊梁”：

《“八百壮士”今何在：我们时代的哈工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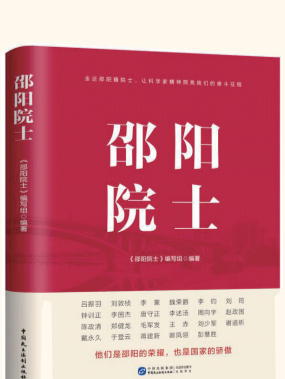
推荐理由：

20世纪50年代，一批平均年龄不到28岁的青年教师奔赴哈尔滨，创办多个新专业，奠定了我国工业化与高教发展的底座——他们就是“八百壮士”。本书不是纯史料，也不是空洞的口号，而是把艰苦创业的黄金时代与当下“神舟、天问、北斗、天眼”等国之重器背后的传承串成一条线，让孩子见到“规格严格、功夫到家”的真意。



把创新与担当落在可复制的路径上：

《邵阳院士》



推荐理由：

书中23位科学家的成长轨迹被系统呈现：少年立下志向，青年在实验室里经历成百上千次的试验与失败，中年毅然回国投身关键技术攻关……这些真实故事，共同勾勒一种精神底色——胸怀祖国、志存高远、勤学笃行、百折不挠。这本书不是空洞的励志口号，而是可供孩子一步步模仿、践行的成长路线图。孩子能学到时间管理、目标拆解、与团队协作等终身受用的“硬本领”；家长也能借此找到家庭教育的切入点，把鼓励和引导落实到具体行动，让“学榜样”变成有方法、有抓手的亲子共修。

古韵新声

醉凉词话——宋人消暑的诗情酒意

□ 张卫平

暑气氤氲的午后，独坐在书房之中，享受着空调送出的丝丝清凉，心底却总觉缺些什么。不经意间，翻开那本珍藏多年的宋词，泛黄纸页间潺潺流淌的夏日意境，竟将我悄然拽入千年前那片清凉的世界。宋人的夏天，恰似一曲无需乐谱的清幽之歌，于时光幽深处悠然回荡，而那袅袅酒香，无疑是这清歌中最为动人动人心弦的音符。

宋人消暑，尤为讲究一个“慢”字，而酒，则是这悠悠慢时光的至善伴侣。陆游悠然漫步于田间，目睹“夹路桑麻行不尽”的景致，油然而生身处太平之感。这般闲适心境，于今人而言，实在难能可贵。如今我们行走在路上，目光紧锁手机屏幕，脑海中不停盘算着工作事务，又怎会留意那路旁的桑麻？然而，若细细品读放翁诗作，便不难发现，他常在夏日“携酒独行”，而后“醉眠芳草”。酒助诗兴，诗借酒力，二者相辅相成，相得益彰。范成大笔下“日长篱落无人过”的静谧之景，于当今更是稀罕难得。犹记他在《四时田园杂兴》中所写：“青春园林煮酒香”，想来那杏花村酒，定是消暑的绝佳佳酿。

而杨万里的那份闲适，着实令人心生向往。他午睡初醒，齿颊间尚留存着梅子的酸涩余味，便悠然闲看儿童扑捉柳花。如此平常小事，在他眼中皆成绝妙诗料。细细研读诚斋诗作，诸如“午醉醒来无一事”“酒醒只在花前坐”之类的句子，屡见不鲜。他的《闲居初夏午睡起》虽未直接提及饮酒，可字里行间那份慵懒闲适之态，分明透着几分醒醉之意。如今之人，若闲坐半日，必定会自责虚度光阴。我们的时间，被无情切割成细碎的片段，就连发呆都成为一种奢侈，更不必说把酒临风的那份雅致了。

夏夜纳凉，宋人更是自有妙法。秦观手持竹杖，寻觅柳荫清凉之处，而后斜倚胡床，静听那参差不齐的船笛之音，轻嗅风定后荷香幽幽。这般情致，如今之人怕是很难体会得到。细读《纳凉》全诗，才知晓少游是“携酒追凉”，醉倚胡床。酒入愁肠，却化作满清凉之意。如今，我们晚上大多沉浸在刷刷、打打游戏之中，即便出门，也是行色匆匆，哪里还有闲心去聆听笛声、欣赏荷花呢？赵师秀约客不至，便悠然“闲敲棋子落灯花”，这份等待中的从容淡定，今人早已不复拥有。想来那“有约不来”的夜晚，案头想必也备着新酿的梅子酒，只可惜友人未至，只能独自浅酌。

宋人赏荷，尤能彰显性情，而酒，无疑是赏荷时不可或缺的助兴之物。杨万里笔下的“小荷才露尖尖角，早有蜻蜓立上头”，观察之细致入微，实在令人赞叹不已。他在《晓出净慈寺送林子方》中写道：“最爱湖东行不足，绿杨阴里白沙堤”，想必堤上酒家，便是他时时常驻足之地。苏轼更是妙绝，将西湖比作西子，称其“淡妆浓抹总相宜”。这位豪迈的“把酒问青天”的词人，在《饮湖上初晴后雨》中直言“欲把西湖比西子，淡妆浓抹总相宜”，构成一幅绝美画面。如今，人们游览西湖，大多在网红打卡点匆匆拍照，哪里还有临湖把酒的那份闲情逸致呢？

今人消暑，多选择商场、影院、游乐场，看似热闹非凡，实则内心空虚。宋人虽无这些去处，却能于寻常事物中发掘出不寻常的美。一片荷叶、一声蛙鸣、一缕荷香、一杯浊酒，皆成为他们笔下的动人诗行。戴复古在《初夏游张园》中写道：“东园载酒西园醉，摘尽枇杷一树金。”这份沉醉之意，这份狂

放之情，现在怕是无人再难体会。如今喝酒，人们大多是为了应酬，或是借酒浇愁，哪里还有宋人那份纯粹的闲情雅致呢？

近来，我尝试效仿宋人消暑之法。晨起时分，泡一盏明前龙井，再佐以杨梅酒；傍晚之际，前往小区池塘边静坐，带上一壶冰镇的青梅酿。虽不及宋人那般风雅，但也寻得了几分清凉意趣。尤为奇妙的是，前日一场骤雨过后，我独坐阳台，斟一杯竹叶青，静看雨打芭蕉，竟不由自主地想起欧阳修“醉翁之意不在酒”的千古名句。恍惚之间，仿佛与古人进行了一场心灵的神交。

科技发展日新月异，我们的生活变得愈发便利，然而却也日渐粗糙。宋人的夏天，宛如一记警钟，提醒着我们：真正的清凉并非在空调营造的室内，而是在心灵的宁静之所；生活的诗意并非远在遥不可及的远方，而在当下每一个细微的感知之中；而酒，则是引领我们通往这诗意世界的一叶轻舟。

临窗而望，忽见暮云渐收，暑气缓缓消散，心中不觉痒痒，遂试填《鹧鸪天·消暑》一阙：

槐影参差半梦迟，水晶帘动惹蛛丝。嫩蝉初试轻纱翼，老燕频衔软柳枝。// 茶汗馥，墨痕滋，闲翻旧卷赋新诗。忽闻邻笛呼呼对，一局棋棋满满池。// 填罢搁笔，窗外已然暮色四合。远处霓虹开始闪烁，近处蝉鸣依旧悠长。我斟满一杯冰镇的桂花酿，向着千年前的宋人遥遥举杯致敬。

在这个被科技重重包裹的时代，我们或许永远无法重回宋人那般纯粹的夏日，但至少，还可以在心底留存一片清凉之地。偶尔，停下匆忙的脚步，举杯邀明月，对影成三人……

书香一瓣

丰子恺笔下的纯真世界

□ 赵显造

《岁月忽已晚，灯火要人归》是丰子恺先生的散文集，书中精选了40篇与家人、儿童、成长、美育有关的文章，其中让我感触最深的是，丰老笔下的童真，十分治愈人心。

孩子们丰富的想象力和创意，在丰老笔下如同灿烂的烟花。在《认识世间脚》这一章里，孩子们会用两把芭蕉扇可以变成脚踏车；一只藤椅子可以变成黄包车等，充满了奇思妙想的乐趣。《竹影》一章里，看到孩子们通过竹子的倒影在地上作画，惊奇的将自然与艺术相结合。在丰老的笔下，孩子们的世界充满了无垠的想象与创意，不受限的视角，让人感受到童趣盎然的场景里，那份纯真无邪的快乐。

孩子们的好奇心和探索欲，在丰老笔下如同充满生机的嫩芽。在《翡翠笛》一章中，丰老描述

了小时候的一段经历：一家人去扫墓，他的四弟用蚕豆梗制作了一支小短笛，不仅吸引了他和姐姐，还激发了他们向四弟学习制作的兴趣，而且还起了个“翡翠笛”的名称。在他们吹奏时，虽然可以发出声音，却难以吹奏出歌曲。这进一步激发了他们的求知欲，经过探索，原来是每个洞的距离不一样导致的。他们立即向爸爸请教，最后爸爸用管乐器制造的原理帮他们制作出能吹的“翡翠笛”。文中孩子们的天真烂漫，求知若渴，在丰老的笔下被生动地刻画出来，让我们感受到童年时光的纯真与美好。

孩子们的纯真天性，在丰老笔下得到春风般的呵护。在《给我的孩子们》一章中，丰老写到他收到一本新出版的毛边书，用小刀把书页一张

一张地裁开，瞻瞻在一旁默默地观察，等他从学校回来时，瞻瞻已经模仿他的样子，拿一本连史纸印的中国装的《楚辞》裁了几页。面对瞻瞻得意的展示，他因为心疼书而发出“哼”声，使得瞻瞻哭泣。事后他反思自己，意识到当时的瞻瞻是多么的自豪欢喜，自己是多么的不明事理。文中这些细节描写得很细致，在丰老的笔下，我感受到他对孩子纯真天性的关爱与尊重，那份关爱如春风般温暖。

在这本书里，我感受到丰老对于童真的深情赞美，以及对童年逝去的不舍，他把孩子们未成年的时期称为“黄金时代”，寄托了对纯真永不褪色的渴望。愿我们历经千帆之后，永远如书中孩童一般，满心纯真。